

散文組優異獎 李夢蝶

我的名字是李夢蝶，曾經想換掉這個名字，因為太多人說莊周夢蝶不過是一場空。但是後來並沒有換，因為覺得自己還算是個務實的人。太多事情事在人為，即使結果真的落空也可以樂在過程中，比如這次比賽。我注重儀表並且愛好廣泛，跟大部份人一樣，平凡得經常以為自己是弱小的。可能偶爾也會很勇敢。因為我還在成長，或許還有蛻變的機會也說不定。現就讀於香港城市大學創意媒體學院。

被時間吞噬了的北京

我開始夢見那座城市
那座離冬天咫尺之遙的城市
隨着子夜的鐘聲北去
西風把我吹起來
尋找失眠的夜裏無限的寂靜
晚安，北京。
那些我記憶中的北京

到現在為止，也並不確定我對北京這座城市懷有怎樣的感情，是想念，是惦念，還是懷念，或者是它已經深入到我身體的每一部份，我早已經失去了把它說清楚道明白的能力了罷。大約，沒有離開的時候，我的臉上是有着凜然之氣的。我以為自己擁有的很少，所以不怕失去。當我坐上南下的飛機時，心裏面卻在想，原來還有那麼多值得惦記的東西。我本來以為我是不會喜歡這座城市的，以前北京在我的眼裏永遠都是充滿着低俗的意味。但是離開它的時候，我只帶走了北京的好，這可能是出於本能的，所以我現在開始喜歡北京，喜歡那些留下我足跡的地方，喜歡那些話音裏帶着京腔的人們。

一個城市對於一個人的意義，永遠與電視報紙會議上的資料無關。很可能僅僅是一條街道，一家小店，甚至一道菜。或許並不喜歡，可是那已經成為一種習慣。習慣了長安街上的廣玉蘭，習慣了玉淵潭裏的櫻花，習慣了西單林立的店舖，習慣了在東四一家家地淘衣服，習慣了在什剎海窮晃悠，習慣了早飯的豆漿油條。在頤和園的荷花深處划過船，在圓明園吃過一個大煎餅，在故宮裏走過一條條的回廊。北京的白天兵荒馬亂，能從二環堵到五環外，司機總是脾氣暴躁，做生意的小販吵吵嚷嚷，一切都令人生厭。可是我喜歡北京的清晨和北京的夜，無比安靜，無比滄桑，無比華美，是這座古城所有的歷史和故事，所有的現在和將來。這座城市永遠封存着我成長的種種記憶，無一例外都濃稠到要向外氾濫的地步。

這是一個被塵土和浮埃包裹的城市。養育着一千七百萬的男男女女老老少少。從我5歲的時候來到這裏，跟蝶變的感覺差不多，到處都發生變化，幾乎是每一個角落，好像甚麼東西在北京這個地方都留不住一樣。

剛來北京的時候，我和父母住在部機關的職工宿舍，具體的樣子我已經忘記了，後來，職工宿舍樓太老了要塌掉了，我們就從裏面搬了出來，搬出來的時候爸爸還檢走了很多傢具，其中就有一直陪伴我小學生活的書桌和座椅，它們的側面都印着部機關的字樣，應該是白漆抹在模子上然後留下來的效果。從職工宿舍開始，我們一家人總是住在地下，直到我上了初中，我們才越出地面生活。5

歲的時候，我對這個問題總是感到不解，我問媽媽說，為甚麼我們家的樓和幼稚園的不一樣，房子蓋反了對不對，幼稚園一進門時向上走啊，這兒怎麼一進門向下走。媽媽哭笑不得，然後碰到熟人就會講一講，那大概是因為這是值得回憶的內容罷。現在職工宿舍的位置是一座新的職工宿舍，二十幾層，樓房的表面掛着一個一個的空調機。那時候的家具也沒了，搬家的時候賣給了廢品回收站，總共也不過幾塊錢。小學住的那座房子現在也很衰老了，高三的時候我回去住了一段時間，鄰居都搬走了，只剩下退休的老年人，整日在社區裏談論花花草草，帶着各地的不同口音。偶爾，還能見到裹小腳的老太太，咀裏總是吞雲吐霧的抽着煙，走路一晃一晃，腿永遠也伸不直。房子在北京申奧成功的那一年被政府新刷了顏色，紅磚於是被蓋在了油漆下面，只留下了細長的形狀還在。

中學的時候住在宣武區，不遠的地方就是牛街，到處都是回族人，帶着小白帽，整個街道都飄着羊肉串的味道。清真飯館裏的羊肉串着實好吃啊，我總是放去那裏造訪一下，到家的時候肚子就裝了一半了。上學的路不是很遠，不過選擇性很大，我總是走不同的路。有的路有批發市場，有的路有音像店，有的路上有街邊小吃，如果不是有急事，我都會光顧一下小吃攤的。冬天的時候，所有的小吃都熱氣騰騰的召喚你，當那些熱氣轉到從我的手裏散發出來，我就會無比滿足了，把自己的臉撲到熱氣裏。可是後來，城管的人發現了，有一天他們開來了一輛大卡

車，就沒收了這些人的車子，都裝上了卡車。從此街邊小吃就像是地下活動，也難得見一面了。

我的中學在北京很有名，在中學圈裏就好像是食品中的老字型大小。可是金融街突然在我們學校旁邊崛起，大大小小的胡同也就慢慢被大樓吞噬了，那些胡同有趣的名字也就跟着不見了，大概住過的人都還記得，只是我已經都忘記了。北京的路名總是在不斷的縮減，以前密密麻麻很多的胡同，現在卻是一條四個車道的大街，和永遠流動的汽車。瀟灑在胡同上空的那片安靜，也就一溜煙的不見了，就連養鴿的人也神秘失蹤很多年了。學校後來跟着金融街一起改建，大部份的樹都砍掉了，只剩下兩棵老槐樹，其中一棵也半死不活了。燒煤的地方早就被取締了，所以下課的活動也少了，反正煤是沒的玩了。

再到後來就連我學唱歌的少年宮也要搬家了，因為奧運會，少年宮那塊地方也要貢獻出來，實在是沒有辦法。少年宮其實就是景山的一部份，以前是給皇帝老兒供奉神像用的。我在合唱團排練的時候，經常有外國人來參觀，我們通常都會唱兩首歌，一首是外國歌，一首肯定是「故鄉是北京」。每次唱的時候，我們都會特別自然的唱得特別興奮，一方面覺得給外國人唱歌很新鮮，另一方面大概就是對北京的自豪感在那樣的場景裏突然變得十分強烈。聽到遷址的消息，我正在準備某一次期末考試，我只覺得這個消息特別突兀，我曾經以為那地方都用了幾十年了，是不會有甚麼變動的，但誰知道，興許再過一年，少年宮

那塊地方就不會到處都是背着書包的小學生中學生了，而是成群成群的旅遊團隊，並且引來很多賣紀念品的商販。

再後來呢，一點點從這個城市消失的還有很多很多，而且速度也越來越快了。然而很奇怪，城市卻在一點點膨脹，彷彿是吃進去了很多空氣。

五道口的音像店一夜之間被掃蕩乾淨，新街口也正在改造中，長安街上的地磚已經換過好幾代，就連北京夏天的陣雨也化成一股煙飄進了記憶就再也飄不出來了。

來香港之前，我其實最捨不得北京的秋天，至少要分別四個年頭。我可能體會的不會是郁達夫〈故都的秋〉裏寫的那樣清涼淡雅，然而卻會是一種酸澀。不知道，秋天會不會有某些可能消失的成分，就像那些老房子老環境，動不動就被人們或者是一個叫做時代的東西拋棄了，根本無從選擇延續自己的生命。人嘛，患得患失也是天性，更何況，這一些，曾經在我的記憶中那麼美，美得要失真。

李夢蝶：得獎感言

第一次獲寫作類的獎項，其實也是第一次寫得獎感言，很驚喜亦很緊張，我發現寫獲獎感言並不是容易的事，因為我覺得關於一篇獲獎文章的形成本身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就像化學反應一樣，只有相應的元素碰到一起才会有明顯的反應。首先是魏時煜老師對城市的講解和我對北京的了解發生了反應，隨後是對北京的回憶和文章的情節發生了反應，再後來便是父母老師與好友的鼓勵和我的信心發生了反應，而最後便是我的這篇有關城市的散文與城市文學創作獎的評委們發生的反應。這幾個截然不同的反應環環相扣，於是得到了最終我的文章獲獎的結果，我想這是對我莫大的肯定。我非常感謝這其中的每一個元素也就是我的父母，每一位幫助過我和每一位評委，當然還有北京——這座值得品味與熱愛的城市。

評委：章詒和女士

評語

儘管作者劈頭蓋臉的第一句，就說明自己到現在也不能確定對曾經居住的北京城有怎樣的感情，並已失去了把它說清楚的能力。但事實上，卻是相反。

懷念舊地的散文很多，也並不難寫，那曾經的事，曾有的人，說上一遍就是了。但是寫出一種文化心理就非易事。不管作者是否具備這樣的自覺，可給人的感覺確是如此。

作者是從北京走出來，北京就從現實的此岸遠去，同時，北京也就成為彼岸的家園，精神家園。於是，過去認為不美的，在回憶的煙霧紗幕籠罩下，都是美的。引用文章裏典型的一句話吧：「一個城市對於一個人的意義，永遠與電視報紙會議上的資料無關。很可能僅僅是一條街道，一家小店，甚至一道菜。」

他（她）的眷戀和情思顯示在各種文化現象裏，非常生動，也非常深刻。比如，5歲時家住地下室，而幼稚園在樓上，故對媽媽說「房子蓋反了」。比如舊區拆遷，只剩下退休的老人，他們聚在一起，整日價說說花草或抽着香煙。胡同拆得只剩下兩棵老槐樹，其中一棵還半死不活的。再如牛街的小吃，冬天

的時候，所有的小吃都熱氣騰騰的召喚自己，聞聞也覺得無比滿足——敘述平靜而心不靜，這是散文筆法。

看得出，作者有努力追求「美文」效果。在不割斷文脈的前提下，講究文辭，特別是寫出頗有個人見地的語句——「消失的成份越來越多，然而很奇怪，城市卻在一點點膨脹。」「動不動就被人們或者是一個叫做時代的東西拋棄了。」這話精彩的程度，不下於一個職業作家啊。